



律法書 #09 出埃及記 21-30 章

Bible Reading Class 王文堂牧師

BRC
研讀聖經 跟從耶穌

Life in Cerritos, CA

讀經者的信念 Bible Readers' Conviction

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於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叫屬神的人得以完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提後 3:16-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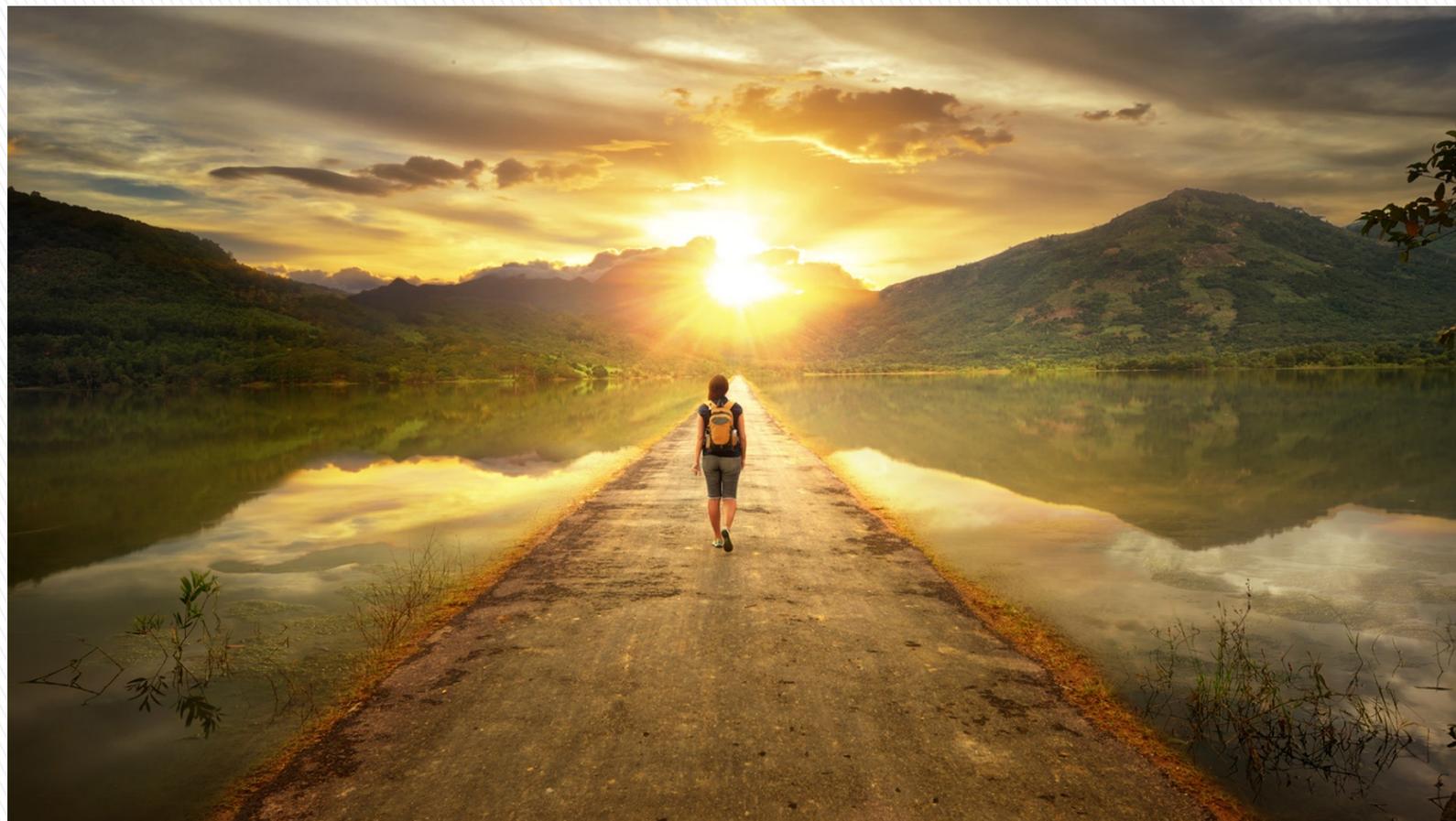
All Scripture is God-breathed and is useful for teaching, rebuking, correcting and *training in righteousness*, so that the servant of God may be thoroughly equipped for every good work. (2 Tim. 3:16-17, NIV)

- 神吹氣在聖經上面，對於
 - 教導我們屬靈的真理（教訓）
 - 暴露我們錯誤的觀念（督責）
 - 糾正我們不良的行為（使人歸正）
 - 培育我們正直的品格（教導人學義）
- 都大有益處；
- 叫屬神的人進入合適狀態，得以行各樣神視為美善的事。

研讀聖經，跟從耶穌 Read the Bible. Follow Jesus.

蒙福旅程

1. 願你以敬虔的心研讀神的話語，行在祂的旨意當中！
2. 願主的道興旺，主將得救的人加給教會！
3. 願主賜福你讀經的日子！



讀經班的指導原則 BRC's Guiding Principles



以基督為中心 Christ-Centered

以聖經為根基 Bible-Based

以使命為顧念 Mission-Minded

大使命 The Great Commiss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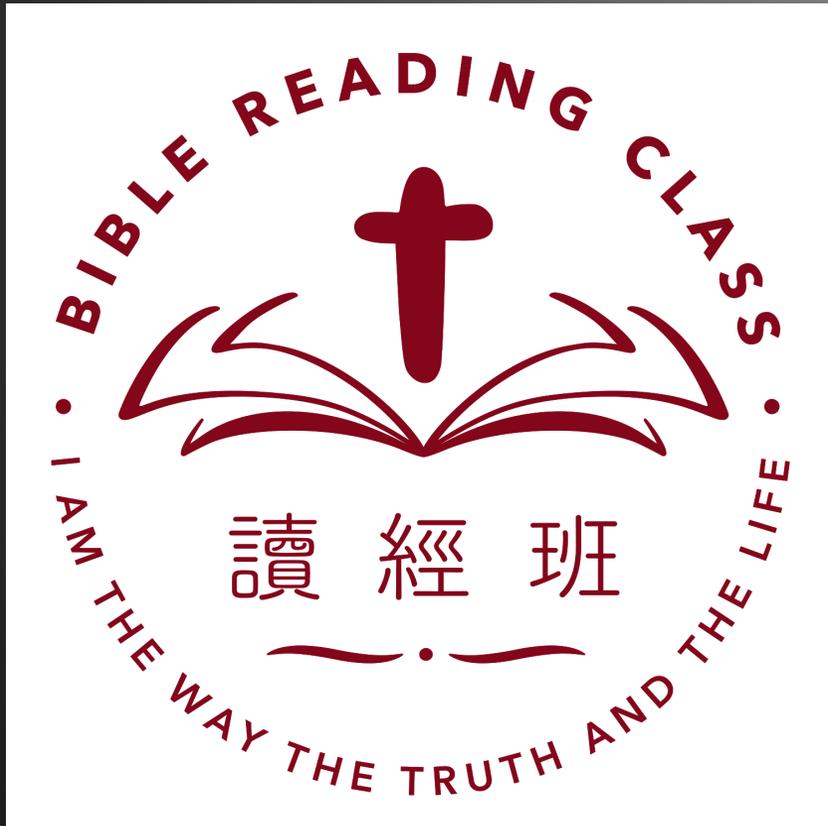
耶穌進前來，對他們說：「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都賜給我了。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浸。凡我所吩咐你們的都教訓他們遵守，我就常與你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太28:18-20）

使命的內容：**使萬民作主的門徒**

使命的方法：

1. 去
2. 奉父、子、聖靈的名施浸
3. 教導信徒遵守主的話語

讀經班守則 BRC Code of Conduct



1. 每週讀完進度 Complete weekly reading assignment

2. 每週看完教學視頻 Watch weekly teaching video in its entirety

3. 每週做完測驗 (關書) Complete weekly quiz (closed book)

神的話語是美景

你們是聰明的遊客

我是導遊

一位盡職的導遊，將美景指給遊客看，而不是指向自己。一位聰明的遊客，看所指的美景，而不是看導遊。

正式生，插班生，旁聽生

1. **正式生**：(1)正式報名 (2)每週讀完進度 (3)每週看完視頻 (4)每週考試
2. **插班生**：從插班那週開始，一切如正式生
3. **旁聽生**：自己按照進度讀經、看視頻，不考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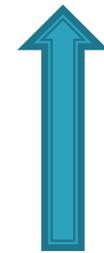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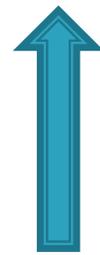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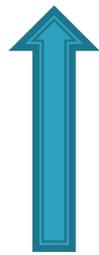
關於聖經

1. 每位讀經班的同學都必須有一本聖經，聖經是你的課本
2. 沒有聖經的人請買一本，要質量好的，最好是有空間可以畫線和寫心得的
3. 用甚麼版本，請自由選擇。我自己是：中文用和合本，英文用 NIV

不同的譯本 Different translations

字義翻譯
**Literal
translation**

意義翻譯
**Paraphrased
translation**



KJV 和合本,
NASB

NIV
1984版

NIV
2011版

現代中文聖經,
The Living Bible

- 讀經班所用的是和合本及 NIV 2011

關於問題解答

1. 多數問題的解答在聖經中，只要持續讀經，就會看到答案
2. 有些問題牽涉到背景，必須查考資料。中文或英文的 Study Bible 提供豐富的資料。推薦：
 - A. 中文：啟導本聖經
 - B. 英文：NIV Study Bible
3. 我會選一些問題在課堂上解答
4. 教導聖經是牧師的天職，你若參加教會，有問題可請教你教會的牧師

摩西五經的主題

書名	主題
創世記	萬物的起源 (萬物的起頭和神救贖計劃的開始)
出埃及記	作神的子民 (神拯救人的目的)
利未記	如何親近神 (與神同在和與神同行的條件)
民數記	曠野的歷程 (人的失敗)
申命記	重申愛的命令 (神的恩典)

複習一下目前所學到的...

- ▶ 神創造人類
 - 人類墮落了
- ▶ 神揀選亞伯拉罕，萬民將因他的後裔蒙福，這是神救贖人類計劃之開始
 - 亞伯拉罕的子孫七十人，因飢荒移居埃及
 - 以色列人在埃及繁衍興盛，也在埃及為奴受苦，神救贖了他們
- ▶ 摩西帶以色列人出埃及，神在西乃的曠野，啟示摩西他救贖以色列人的目的

出埃及記大綱

1. 神的解救：神的救恩在人間（1-18章）
 - A. 摩西（神賜下拯救者）
 - B. 十災（神賜下救法）

出埃及記大綱

2. 神的話語：神的律法在人間（19-24章）

A. 十誡（總綱）

B. 約書（細節）

出埃及記大綱

3. 神的同在：神的帳幕在人間（25-40章）
 - A. 建造會幕的指示（25-31章）
 - B. 建造會幕的攔阻（32-34章）
 - C. 建造會幕的過程（35-40章）

地理上的劃分

1. 以色列人在埃及 (1-12)
2. 以色列人在路上 (13-18)
3. 以色列人在西乃 (19-40)

時間上的劃分

1. 來到西乃的日期：以色列人出埃及地以後，**滿了三個月的那一天**，就來到西乃的曠野。（出19:1）
2. 離開西乃的日期：**第二年二月二十日**，雲彩從法櫃的帳幕收上去。以色列人就按站往前行，離開西乃的曠野...（民10:11-12）

出發點

蘭塞

巴力洗分

迦南

目的地

埃及

疏割

西乃半島

漂流40年

瑪拉

汛的曠野
降嗎哪

頒布律法
建造會幕

以琳

西乃山

約在1445BC
為中國商朝中葉

出埃及圖

以色列人從蘭塞起行，經過疏割...以色列人出埃及地以後，滿了三個月的那一天，就來到西乃的曠野... (出 12:32,19:1)



主題經文 19:3-6

- ▶ 摩西到神那裡，耶和華從山上呼喚他說：你要這樣告訴雅各家，曉諭以色列人說：
- ▶ 我向埃及人所行的事，你們都看見了，且看見我如鷹將你們背在翅膀上，帶來歸我。如今你們若實在聽從我的話，遵守我的約，就要在萬民中作屬我的子民；因為全地都是我的，你們要歸我作祭司的國度，為聖潔的國民。
- ▶ 這些話你要告訴以色列人。

如何作神的子民？

▶ 作神的子民包括生活和敬拜兩方面：

1. 生活：神的子民必須榮耀神，遵守神的誡命（十誡和約書），在生活中反映神的屬性。
2. 敬拜：神的子民必須敬拜神，以敬拜為生活的中心（會幕設立於十二支派的中心），按照神的指示敬拜祂。

一、十誡和約書

十誡

▶ 前四誡是人與神的關係

- 一誡. 除了我以外，你不可以有別的神。
 - 耶和華是獨一的真神，這是最基本的誡命。
 - 其他九條誡命以這一條為基礎。
 - 以色列啊，你要聽，耶和華我們神是獨一的主！（申6:4）
- 二誡. 不可為自己雕刻偶像。
 - 除去生活中一切的偶像
 - 拜神不可使用任何形象

3. 三誡. 不可妄稱耶和華你神的名。

- 當敬畏神，不可輕率稱呼神的名字，不可褻瀆神的名
- 「稱」有「背負」之意，不可枉然背負神的名，要活出神的形象

4. 四誡. 當記念安息日，守為聖日。

- 當於七日之中，分別一日給神
- 當於這一日使身、心、靈得安息
- 因為信靠，所以安息。信靠神供應我生存之所需，所以我安息在神裡面。神設立安息日，要百姓以每週重複一次的日子，提醒自己每天都要信靠神，每天都要安息。

後六誡是人與人的關係

5. 五誡. 當孝敬父母，使你的日子得以長久。
 - 當感激神所賜的生命，回報生命的賜與者
 - 生命來自於神，神藉著父母傳遞生命
 - 這是唯一帶著應許的誡命
6. 六誡. 不可殺人。
 - 當尊重神所賜的生命，包括他人的生命
 - 生命來自於神，他人的生命也來自於神

7. 七誡. 不可姦淫。

- 尊重神所設立的婚姻，保持婚姻的聖潔和信實。

8. 八誡. 不可偷盜。

- 尊重神所賜的產業，維護他人的權益。

9. 九誡. 不可做假見證陷害人。

- 不可因你不真實的言語使他人受冤屈、虧損、傷害，甚至喪命。

10. 十誡. 不可貪戀。

- 當以神所賜的為滿足。
- 這是唯一關於內心狀態的誡命。

約書的範圍

- ▶ 前言：20:22-26
- ▶ 主體：21:1-23:19
- ▶ 結語：23:20-33
- ▶ 約書的性質：約書是神對選民的生活指導，反映出神的屬性，也是國家法律的基礎。

誡命、典章、律例

1. 誡命 Commandments：神的道德律（20章）
 - 人與神的正確關係
 - 人與人的正確關係

誡命、典章、律例

2. 典章 Laws/ordinances：神的生活律（21-23章）
 - A. 刑事律
 - B. 民事律

誡命、典章、律例

3. 律例 Instructions/regulations：神的宗教律（25-30章）
 - 獻祭與敬拜的規條

這人便為有福！

- ▶ 不從惡人的計謀，不站罪人的道路，不坐褻慢人的座位，惟喜愛耶和華的律法（torah），晝夜思想，這人便為有福！他要像一棵樹栽在溪水旁，按時候結果子，葉子也不枯乾。凡他所做的盡都順利。（詩1:1-3）

律法成全在基督裡

- ▶ 莫想我來要廢掉律法和先知。我來不是要廢掉，乃是要成全。我實在告訴你們，就是到天地都廢去了，律法的一點一畫也不能廢去，都要成全。（太5:17-18）

二、約書四十二條

約書四十二條

▶ 你在百姓面前所要立的典章是這樣：

1. 21:2 你若買希伯來人作奴僕，他必服事你六年；第七年他可以自由，白白地出去。他若孤身來就可以孤身去；他若有妻，他的妻就可以同他出去。他主人若給他妻子，妻子給他生了兒子或女兒，妻子和兒女要歸主人，他要獨自出去。倘或奴僕明說：『我愛我的主人和我的妻子兒女，不願意自由出去。』他的主人就要帶他到審判官那裡，又要帶他到門前，靠近門框，用錐子穿他的耳朵，他就永遠服事主人。
2. 21:7 「人若賣女兒作婢女，婢女不可像男僕那樣出去。主人選定他歸自己，若不喜歡他，就要許他贖身；主人既然用詭詐待他，就沒有權柄賣給外邦人。主人若選定他給自己的兒子，就當待他如同女兒。若另娶一個，那女子的吃食、衣服，並好合的事，仍不可減少。若不向他行這三樣，他就可以不用錢贖，白白地出去。」
3. 21:12 「打人以致打死的，必要把他治死。人若不是埋伏著殺人，乃是神交在他手中，我就設下一個地方，他可以往那裡逃跑。人若任意用詭計殺了他的鄰舍，就是逃到我的壇那裡，也當捉去把他治死。」
4. 21:15 「打父母的，必要把他治死。」
5. 21:16 「拐帶人口，或是把人賣了，或是留在他手下，必要把他治死。」

約書四十二條

6. 21:17 「咒罵父母的，必要把他治死。
7. 21:18 「人若彼此相爭，這個用石頭或是拳頭打那個，尚且不至於死，不過躺臥在床，若再能起來扶杖而出，那打他的可算無罪；但要將他耽誤的工夫用錢賠補，並要將他全然醫好。
8. 21:20 「人若用棍子打奴僕或婢女，立時死在他的手下，他必要受刑。若過一兩天才死，就可以不受刑，因為是用錢買的。
9. 21:22 「人若彼此爭鬥，傷害有孕的婦人，甚至墜胎，隨後卻無別害，那傷害他的，總要按婦人的丈夫所要的，照審判官所斷的，受罰。若有別害，就要以命償命，以眼還眼，以牙還牙，以手還手，以腳還腳，以烙還烙，以傷還傷，以打還打。
10. 21:26 「人若打壞了他奴僕或是婢女的一隻眼，就要因他的眼放他去得以自由。若打掉了他奴僕或是婢女的一個牙，就要因他的牙放他去得以自由。

約書四十二條

11. 21:28 「牛若觸死男人或是女人，總要用石頭打死那牛，卻不可吃他的肉；牛的主人可算無罪。倘若那牛素來是觸人的，有人報告了牛主，他竟不把牛拴著，以致把男人或是女人觸死，就要用石頭打死那牛，牛主也必治死。若罰他贖命的價銀，他必照所罰的贖他的命。牛無論觸了人的兒子或是女兒，必照這例辦理。牛若觸了奴僕或是婢女，必將銀子三十舍客勒給他們的主人，也要用石頭把牛打死。
12. 21:33 「人若敞著井口，或挖井不遮蓋，有牛或驢掉在裡頭，井主要拿錢賠還本主人，死牲畜要歸自己。
13. 21:35 「這人的牛若傷了那人的牛，以至於死，他們要賣了活牛，平分價值，也要平分死牛。人若知道這牛素來是觸人的，主人竟不把牛拴著，他必要以牛還牛，死牛要歸自己。」
14. 22:1 「人若偷牛或羊，無論是宰了，是賣了，他就要以五牛賠一牛，四羊賠一羊。
15. 22:2 「人若遇見賊挖窟窿，把賊打了，以至於死，就不能為他有流血的罪。若太陽已經出來，就為他有流血的罪。賊若被拿，總要賠還。若他一無所有，就要被賣，頂他所偷的物。若他所偷的，或牛，或驢，或羊，仍在他手下存活，他就要加倍賠還。

約書四十二條

16. 22:5 「人若在田間或在葡萄園裡放牲畜，任憑牲畜上別人的田裡去吃，就必拿自己田間上好的和葡萄園上好的賠還。
17. 22:6 「若點火焚燒荊棘，以致將別人堆積的禾捆，站著的禾稼，或是田園，都燒盡了，那點火的必要賠還。
18. 22:7 「人若將銀錢或家具交付鄰舍看守，這物從那人的家被偷去，若把賊找到了，賊要加倍賠還；若找不到賊，那家主必就近審判官，要看看他拿了原主的物件沒有。
19. 22:9 「兩個人的案件，無論是為什麼過犯，或是為牛，為驢，為羊，為衣裳，或是為什麼失掉之物，有一人說：『這是我的』，兩造就要將案件稟告審判官，審判官定誰有罪，誰就要加倍賠還。
20. 22:10 「人若將驢，或牛，或羊，或別的牲畜，交付鄰舍看守，牲畜或死，或受傷，或被趕去，無人看見，那看守的人要憑著耶和華起誓，手裡未曾拿鄰舍的物，本主就要罷休，看守的人不必賠還。牲畜若從看守的那裡被偷去，他就要賠還本主；若被野獸撕碎，看守的要帶來當作證據，所撕的不必賠還。

約書四十二條

21. 22:14 「人若向鄰舍借什麼，所借的或受傷，或死，本主沒有同在一處，借的人總要賠還；若本主同在一處，他就不必賠還；若是雇的，也不必賠還，本是為雇價來的。」
22. 22:16 「人若引誘沒有受聘的處女，與他行淫，他總要交出聘禮，娶他為妻。若女子的父親決不肯將女子給他，他就要按處女的聘禮，交出錢來。」
23. 22:18 「行邪術的女人，不可容他存活。」
24. 22:19 「凡與獸淫合的，總要把他治死。」
25. 22:20 「祭祀別神，不單單祭祀耶和華的，那人必要滅絕。」

約書四十二條

26. 22:21 「不可虧負寄居的，也不可欺壓他，因為你們在埃及地也作過寄居的。」
27. 22:22 「不可苦待寡婦和孤兒；若是苦待他們一點，他們向我一哀求，我總要聽他們的哀聲，並要發烈怒，用刀殺你們，使你們的妻子為寡婦，兒女為孤兒。」
28. 22:25 「我民中有貧窮人與你同住，你若借錢給他，不可如放債的向他取利。你即或拿鄰舍的衣服作當頭，必在日落以先歸還他；因他只有這一件當蓋頭，是他蓋身的衣服，若是沒有，他拿什麼睡覺呢？他哀求我，我就應允，因為我是有恩惠的。」
29. 22:28 「不可毀謗神；也不可毀謗你百姓的官長。」
30. 22:29 「你要從你莊稼中的穀和酒醱中滴出來的酒拿來獻上，不可遲延。」

約書四十二條

31. 22:29 「你要將頭生的兒子歸給我。你牛羊頭生的，也要這樣；七天當跟著母，第八天要歸給我。
32. 22:31 「你要在我面前為聖潔的人。因此，田間被野獸撕裂牲畜的肉，你們不可吃，要丟給狗吃。
33. 23:1 「不可隨夥佈散謠言；不可與惡人連手妄作見證。不可隨眾行惡；不可在爭訟的事上隨眾偏行，作見證屈枉正直；也不可在爭訟的事上偏護窮人。
34. 23:4 「若遇見你仇敵的牛或驢失迷了路，總要牽回來交給他。若看見恨你人的驢壓臥在重馱之下，不可走開，務要和驢主一同抬開重馱。
35. 23:6 「不可在窮人爭訟的事上屈枉正直。當遠離虛假的事。不可殺無辜和有義的人，因我必不以惡人為義。不可受賄賂；因為賄賂能叫明眼人變瞎了，又能顛倒義人的話。不可欺壓寄居的；因為你們在埃及地作過寄居的，知道寄居的心。

約書四十二條

36. 23:10 「六年你要耕種田地，收藏土產，只是第七年要叫地歇息，不耕不種，使你民中的窮人有吃的；他們所剩下的，野獸可以吃。你的葡萄園和橄欖園也要照樣辦理。
37. 23:12 「六日你要做工，第七日要安息，使牛、驢可以歇息，並使你婢女的兒子和寄居的都可以舒暢。
38. 23:13 「凡我對你們說的話，你們要謹守。別神的名，你不可提，也不可從你口中傳說。
39. 23:14 「一年三次，你要向我守節。你要守除酵節，照我所吩咐你的，在亞筆月內所定的日期，吃無酵餅七天。誰也不可空手朝見我，因為你是這月出了埃及。又要守收割節，所收的是你田間所種、勞碌得來初熟之物。並在年底收藏，要守收藏節。一切的男丁要一年三次朝見主耶和華。
40. 23:18 「不可將我祭牲的血和有酵的餅一同獻上；也不可將我節上祭牲的脂油留到早晨。
41. 23:19 「地裡首先初熟之物要送到耶和華你神的殿。
42. 23:19 「不可用山羊羔母的奶煮山羊羔。」

約書的特性之一：恩慈

1. 奴隸可以白白得自由
2. 顧念孤兒、寡婦、貧窮人、和寄居者
3. 第七日安息，使牛、驢、僕婢可以歇息

恩慈：僕人的第七年

- ▶ 你若買希伯來人作奴僕，他必服事你六年；第七年他可以自由，白白地出去。他若孤身來就可以孤身去；他若有妻，他的妻就可以同他出去。
- ▶ 例外：不願意走的僕人：倘或奴僕明說：「我愛我的主人和我的妻子兒女，不願意自由出去。」他的主人就要帶他到審判官那裡，又要帶他到門前，靠近門框，用錐子穿他的耳朵，他就永遠服事主人。（21:5-6）
 - 帶他到審判官那裡：公開表明這個決定出於自由意願，不是強迫的
 - 穿耳洞於門框：表示僕人與這個家相連結，從此以後是家中一份子

恩慈：神聽到寄居者、寡婦、孤兒的哀聲

- ▶ 不可虧負寄居的，也不可欺壓他，因為你們在埃及地也作過寄居的。不可苦待寡婦和孤兒；若是苦待他們一點，他們向我一哀求，我總要聽他們的哀聲，並要發烈怒，用刀殺你們，使你們的妻子為寡婦，兒女為孤兒。（22:21-24）

約書的特性之二：公義

1. 在誤殺和蓄意謀殺之間作區分，有不同的處置
2. 使人受傷者，需賠償對方的醫藥費和工作損失
3. 人身賠償只可與損失相等，不可過度：以命還命，以牙還牙，以眼還眼...
4. 在訴訟的事上不可偏袒

公義：對殺人者的不同處置

- ▶ 誤殺：若不是埋伏著殺人，乃是神交在他手中，我就設下一個地方，他可以往那裡逃跑。
- ▶ 謀殺：人若任意用詭計殺了他的鄰舍，就是逃到我的壇那裡，也當捉去把他治死。（21:13-14）

公義：賠償工作損失和醫藥費

- ▶ 人若彼此相爭，這個用石頭或是拳頭打那個，尚且不至於死，不過躺臥在床，若再能起來扶杖而出，那打他的可算無罪；但要將他耽誤的工夫用錢賠補，並要將他全然醫好。（21:18-19）

公義：處罰對等，不可過度

- ▶ 人若彼此爭鬥，傷害有孕的婦人，甚至墜胎，隨後卻無別害，那傷害他的，總要按婦人的丈夫所要的，照審判官所斷的，受罰。若有別害，就要以命償命，以眼還眼，以牙還牙，以手還手，以腳還腳，以烙還烙，以傷還傷，以打還打。
(21:22-25)

公義：不可屈枉正直

- ▶ 不可在窮人爭訟的事上屈枉正直。當遠離虛假的事。不可殺無辜和有義的人，因我必不以惡人為義。不可受賄賂；因為賄賂能叫明眼人變瞎了，又能顛倒義人的話。不可欺壓寄居的；因為你們在埃及地作過寄居的，知道寄居的心。
(23:6-9)
- ▶ 你們施行審判，不可行不義；不可偏護窮人，也不可重看有勢力的人，**只要按著公義審判你的鄰舍。** (利19:15)

牛若觸死人，牛主有罪嗎？

1. Case one: 牛若觸死男人或是女人，總要用石頭打死那牛，卻不可吃他的肉；牛的主人可算無罪。
2. Case two: 倘若那牛素來是觸人的，有人報告了牛主，他竟不把牛拴著，以致把男人或是女人觸死，就要用石頭打死那牛，牛主也必治死。（21:28-29）
 - 若罰他贖命的價銀，他必照所罰的贖他的命。

約書的特性之三：聖潔

- ▶ (**田產分別為聖**) 你要從你莊稼中的穀和酒醱中滴出來的酒拿來獻上，不可遲延。(**頭生的人和牛羊分別為聖**) 你要將頭生的兒子歸給我。你牛羊頭生的，也要這樣；七天當跟著母，第八天要歸給我。(**食物分別為聖**) **你要在我面前為聖潔的人**。因此，田間被野獸撕裂牲畜的肉，你們不可吃，要丟給狗吃。(22:29-31)

聖潔：向耶和華守節

▶ 一年三次，你要向我守節。

1. 你要守除酵節，照我所吩咐你的，在亞筆月內所定的日期，吃無酵餅七天。誰也不可空手朝見我，因為你是這月出了埃及。
2. 又要守收割節，所收的是你田間所種、勞碌得來初熟之物。
3. 並在年底收藏，要守收藏節。

▶ 一切的男丁要一年三次朝見主耶和華。（ 23:14-17 ）

聖潔：除去一切偶像

- ▶ 你不可跪拜他們的神，不可事奉他，也不可效法他們的行為，卻要把神像盡行拆毀，打碎他們的柱像。（23:24）

約書的特性之四：道德

1. 不可隨夥散佈謠言，不可與惡人連手妄作假見證。（23:1）
2. 遇見仇敵的牛或驢迷失，要牽去還給他。若看見恨你的人的驢壓在重馱之下，要幫他抬開重馱。
3. 偷竊者必須加倍、四倍、五倍償還
4. 打父母或咒罵父母的人，要將他治死

宗教徒

▶ 太23:23 你們這假冒為善的文士和法利賽人有禍了！

因為你們將薄荷、茴香、芹菜，獻上十分之一，那

律法上更重的事，就是公義、憐憫、信實，反倒不

行了。這更重的是你們當行的，那也是不可不行的

跟從
耶穌

宗教
活動



基督門徒

BIBLE READING CLASS, WARREN WANG

公義、憐憫、信實 Justice, Mercy, faithfulness

- ▶ 那律法上更重的事，就是公義、憐憫、信實，反倒不行了...
- ▶ 「公義、憐憫、信實」是神的屬性，耶穌認為這些是「律法上更重的事」

公義、憐憫、信實 Justice, Mercy, faithfulness

- ▶ 「從事宗教活動」和「活出神的屬性」何者更重要呢？
- ▶ 「宗教徒」選擇前者，「耶穌門徒」選擇後者
- ▶ 你的選擇？

行公義，好憐憫 Do justice, love mercy

- ▶ 世人哪，耶和華已指示你何為善。他向你所要的是什麼呢？只要你行公義，好憐憫，存謙卑的心與你的神同行。（彌6:8）
- ▶ He has shown you, O mortal, what is good. And what does the Lord require of you? To act justly and to love mercy and to walk humbly with your God. (Micah 6:8, NIV)

作主門徒 To be the Lord's disciple

宗教活動

- ▶ 祈禱、讀經
- ▶ 做禮拜
- ▶ 參加團契
- ▶ 服務他人
- ▶ 奉獻金錢...

easy

跟從耶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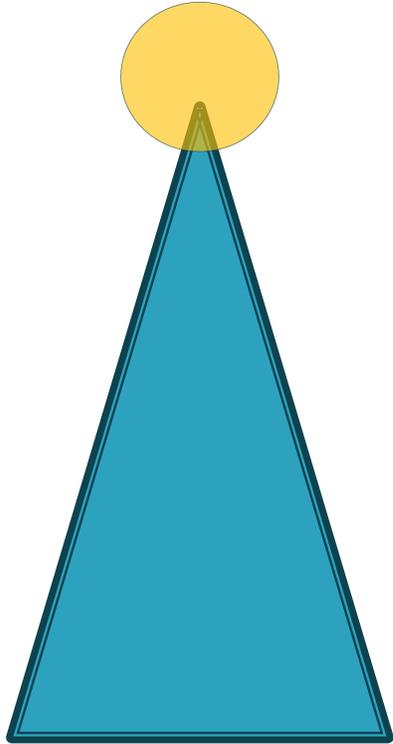
- ▶ 愛神、愛人
- ▶ 行公義
- ▶ 好習慣
- ▶ 謙卑與神同行
- ▶ 活出福音...

hard

作主的門徒 To be the Lord's disciples...

1. Make the hard decision
2. Do the right thing

最高峰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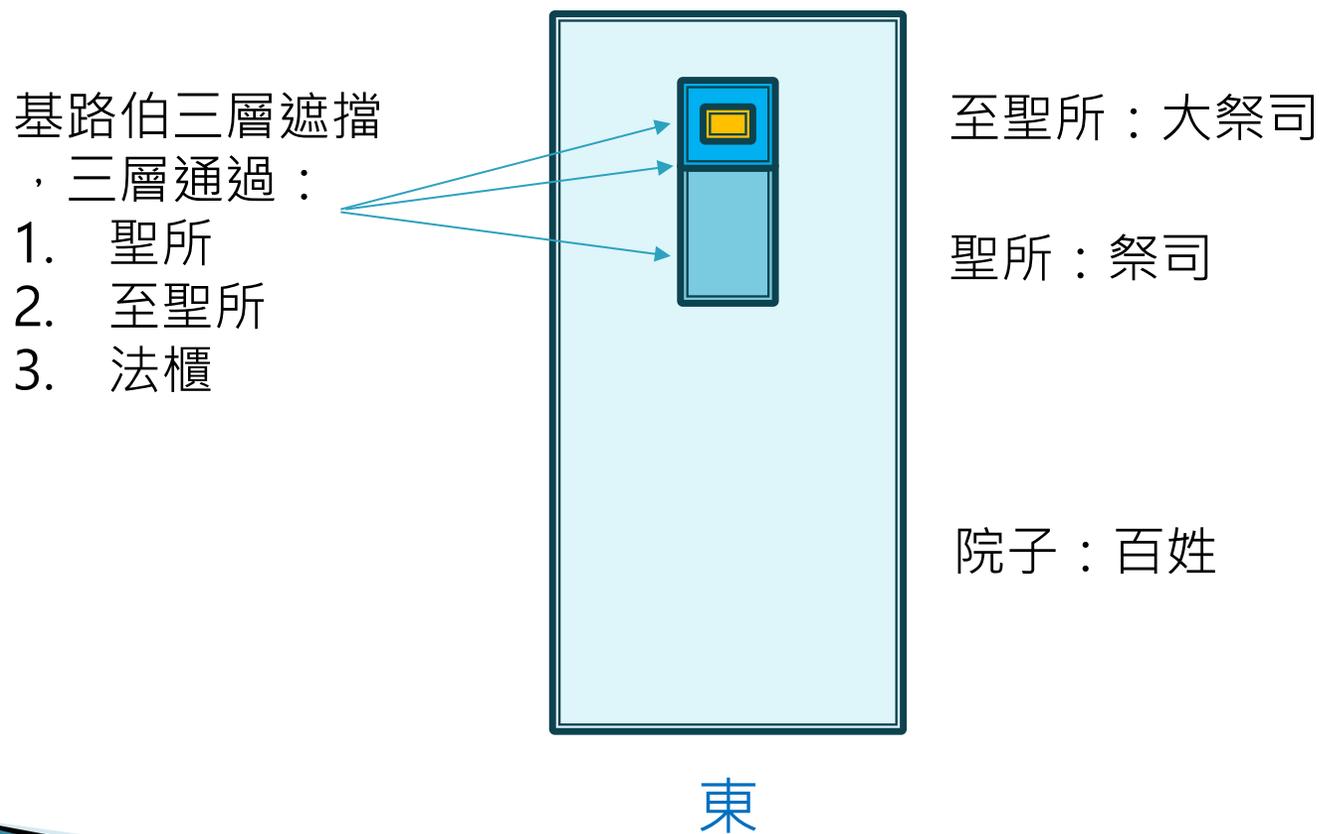
山頂：摩西

山上：長老

山下：百姓

- ▶ **百姓**：耶和華對摩西說：「你和亞倫、拿答、亞比戶，並以色列長老中的七十人，都要上到我這裡來，遠遠的下拜。惟獨你可以親近耶和華；他們卻不可親近；百姓也不可和你一同上來。」摩西下山，將耶和華的命令典章都述說與百姓聽。眾百姓齊聲說：「耶和華所吩咐的，我們都必遵行。」（24:1-3）
- ▶ **長老**：摩西、亞倫、拿答、亞比戶，並以色列長老中的七十人，都上了山。他們看見以色列的神，他腳下彷彿有平鋪的藍寶石，如同天色明淨。他的手不加害在以色列的尊者身上。他們觀看神；他們又吃又喝。（24:9-11）
- ▶ **摩西**：摩西對長老說：「你們在這裡等著，等到我們再回來，有亞倫、戶珥與你們同在。凡有爭訟的，都可以就近他們去。」摩西上山，有雲彩把山遮蓋。耶和華的榮耀停於西乃山；雲彩遮蓋山六天，第七天他從雲中召摩西。耶和華的榮耀在山頂上，在以色列人眼前，形狀如烈火。（24:14-17）

會幕：最高峰會平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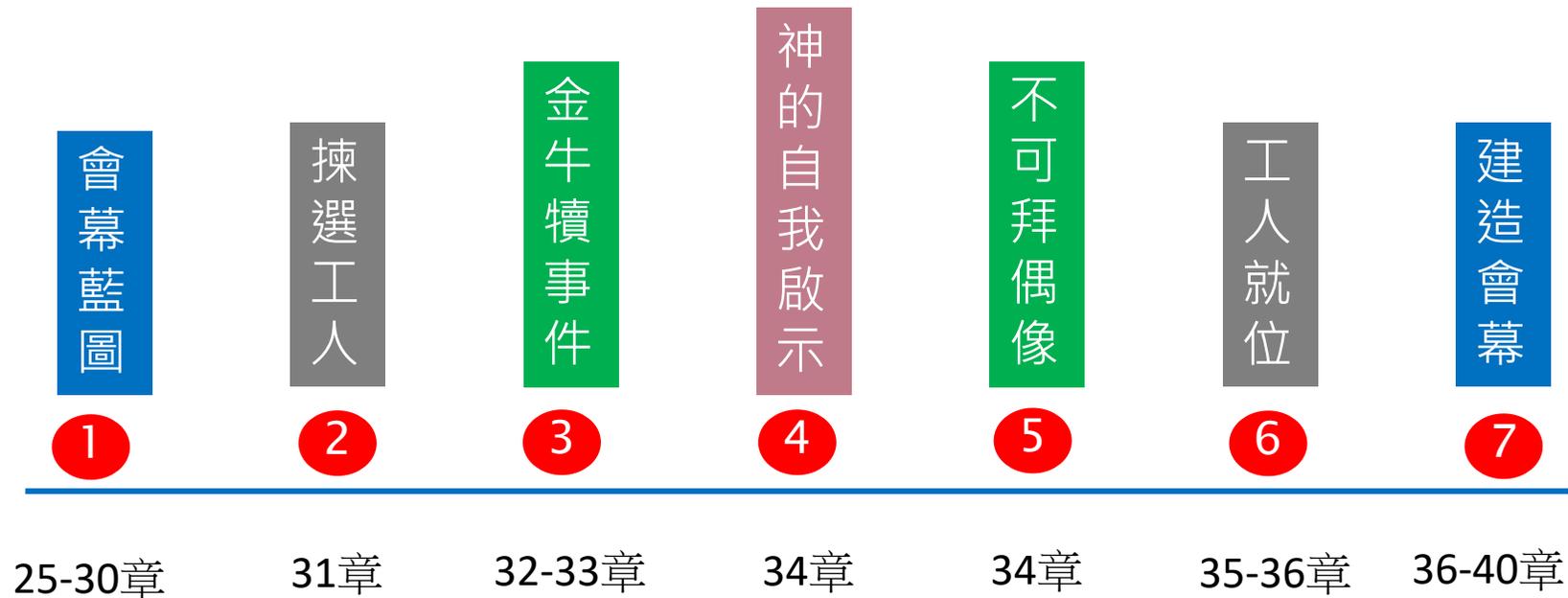


- ▶ 於是把他趕出去了；又在伊甸園的東邊安設基路伯和四面轉動發火焰的劍，要把守生命樹的道路。（創4:24）
- ▶ 又當為我造聖所，使我可以住在他們中間。（25:8）
- 1. **聖所**：你要用十幅幔子做帳幕。這些幔子要用撚的細麻和藍色、紫色、朱紅色線製造，並用巧匠的手工繡上基路伯。（26:1）
- 2. **至聖所**：你要用藍色、紫色、朱紅色線，和撚的細麻織幔子，以巧匠的手工繡上基路伯。（26:31）
- 3. **法櫃**：二基路伯要高張翅膀，遮掩施恩座。基路伯要臉對臉，朝著施恩座。要將施恩座安在櫃的上邊，又將我所要賜給你的法版放在櫃裡。我要在那裡與你相會，又要從法櫃施恩座上二基路伯中間，和你說我所要吩咐你傳給以色列人的一切事。（25:20-22）

三、神的帳幕在人間

出埃及記25-40章的結構對稱性

主題：又當為我造聖所，使我可以住在他們中間。（25:8）



建造會幕的原因和規定

- ▶ 原因：神要與人同在
 - 又當為我造聖所，使我可以住在他們中間。（25:8）
- ▶ 規定：一切都必須遵照神的指示
 - 製造帳幕和其中的一切器具，都要照我所指示你的樣式。（25:9）

有關會幕的五項指示

1. 製造器具的指示

- a. 法櫃
- b. 陳設餅桌
- c. 金燈臺

2. 製造帳幕的指示

- a. 幕幔
- b. 幕板
- c. 祭壇

3. 大祭司衣飾的指示

- a. 以弗得：肩擔與紀念
- b. 胸牌：決斷與紀念
- c. 外袍：鈴鐺與石榴
- d. 冠冕：歸耶和華為聖，擔當干犯聖物之罪
- e. 內袍：遮掩
- f. 腰帶：行動

4. 獻祭的指示

a. 大祭司承接聖職所獻的祭

1. 洗濯

2. 穿聖衣

3. 獻就職祭

- 贖罪記：一隻公牛
- 燔祭：一隻公綿羊
- 承接聖職祭（一種搖祭）：一隻公綿羊，三個餅

4. 獻祭的指示

b. 以色列人日常所獻的祭

1. 早晨

- 燔祭：一隻一歲的羊羔
- 素祭：調合的細麵和油
- 奠祭：酒

2. 黃昏：同早晨

5. 製造大祭司執行任務所需物品的指示：

- a. 香壇：祭司每早晨、黃昏燒香
- b. 浴盆：大祭司、祭司在供職之前必須洗濯
- c. 聖膏：膏抹會幕、聖物、大祭司、祭司，使之成聖（歸主所專用）
- d. 聖香：早晨、黃昏在香壇燒香時所用

指示的順序

- ▶ **神第一**：先設立神的同在
 1. 有關器具的指示
 2. 有關會幕的指示
- ▶ **人第二**：再設立來到神面前的人
 3. 大祭司衣飾的指示
 4. 承接聖職之禮的指示
- ▶ **事第三**：再設立這個人到神面前所做的事
 5. 獻祭，洗濯，受膏，燒香的指示

1. 聖所器具：象徵神的同在

1. 至聖所器具一件：法櫃

- 又稱約櫃 Ark of Covenant，由皂莢木所造，象徵神的救贖。
- 法櫃上有施恩座（蔽罪座），兩頭各有一個金子捶出來的基路伯
- 法櫃內放有法版。

法櫃模型

Ark of the Covenant

二基路伯要高張翅膀，遮掩施恩座。基路伯要臉對臉，朝著施恩座。要將施恩座安在櫃的上邊，又將我所要賜給你的法版放在櫃裡。

我要在那裡與你相會，又要從法櫃施恩座上二基路伯中間，和你說我所要吩咐你傳給以色列人的一切事。(25:20-23)



1. 聖所器具：象徵神的同在

▶ 聖所器具三件

1. 陳設餅桌

- 象徵神的供應
- 其上放兩行餅，每行六個。位於聖所

2. 金燈臺

- 象徵神的榮耀
- 有七根枝子，以清橄欖油為燃料

3. 金香壇

- 象徵百姓的祈禱
- 放在法櫃前面的幔子外，對著法櫃上的施恩座

陳設餅桌 Table of Showbread



展示神的供應

要用皂莢木做一張桌子，長二肘，寬一肘，高一肘半。要包上精金，四圍鑲上金牙邊...要用皂莢木做兩根槓，用金包裹，以便抬桌子。要做桌子上的盤子、調羹，並奠酒的爵和瓶；這都要用精金製作。又要在桌子上，在我面前，常擺陳設餅。(25:23-30)

金燈臺 Golden Lampstand



七枝七盞，狀如杏花

要用精金做一個燈臺。燈臺的座和幹與杯、球、花，都要接連一塊錘出來。燈臺兩旁要杈出六個枝子：這旁三個，那旁三個。這旁每枝上有三個杯，形狀像杏花，有球，有花；那旁每枝上也有三個杯，形狀像杏花，有球，有花。從燈臺杈出來的六個枝子都是如此。燈臺上有四個杯，形狀像杏花，有球，有花...(25:31-39)

金香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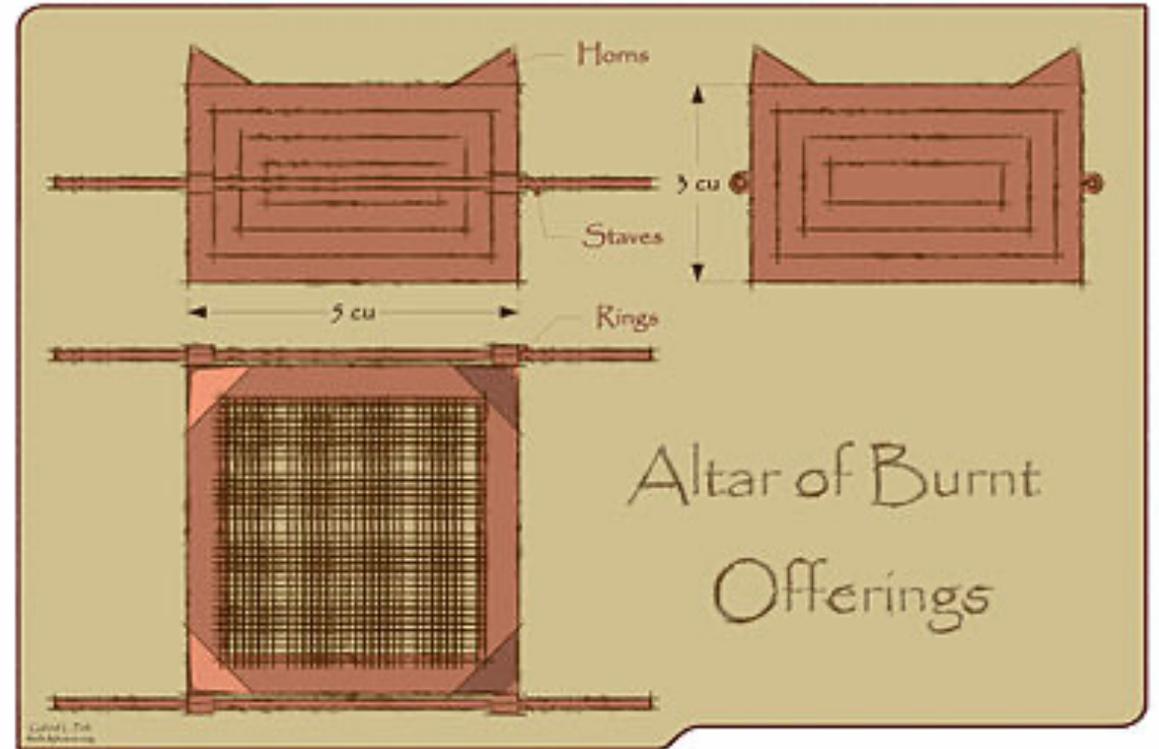
2. 會幕

1. 院子：長100肘，寬50肘
 - 門在東方
 - 其中有 (1)祭壇，(2)洗濯盆
2. 會幕：長30肘，寬10肘。
 - 聖所：長20肘，寬10肘，其中有 (3)陳設餅桌，(4)燈臺，(5)金香爐
 - 至聖所：長10肘，寬10肘，其中有 (6)法櫃

要用皂莢木做壇。這壇要四方的，長五肘，寬五肘，高三肘。要在壇的四拐角上做四個角，與壇接連一塊，用銅把壇包裹。(27:1-2)



Bronze Altar



The tabernacle was a portable temple—a “tent of meeting”—within a movable courtyard (Exodus 25–31; 35–40). It was constructed after the pattern that Yahweh revealed to Moses on Mount Sinai, and was assembled in the desert as Moses led the Israelites from Egypt to the Promised Land. For an enlargement of the tent itself, see p. 186. The tabernacle courtyard was 150 feet (46 m) long and 75 feet (23 m) wide, totaling 11,250 square feet (1,045 square meters).

EXODUS

Chapters 27-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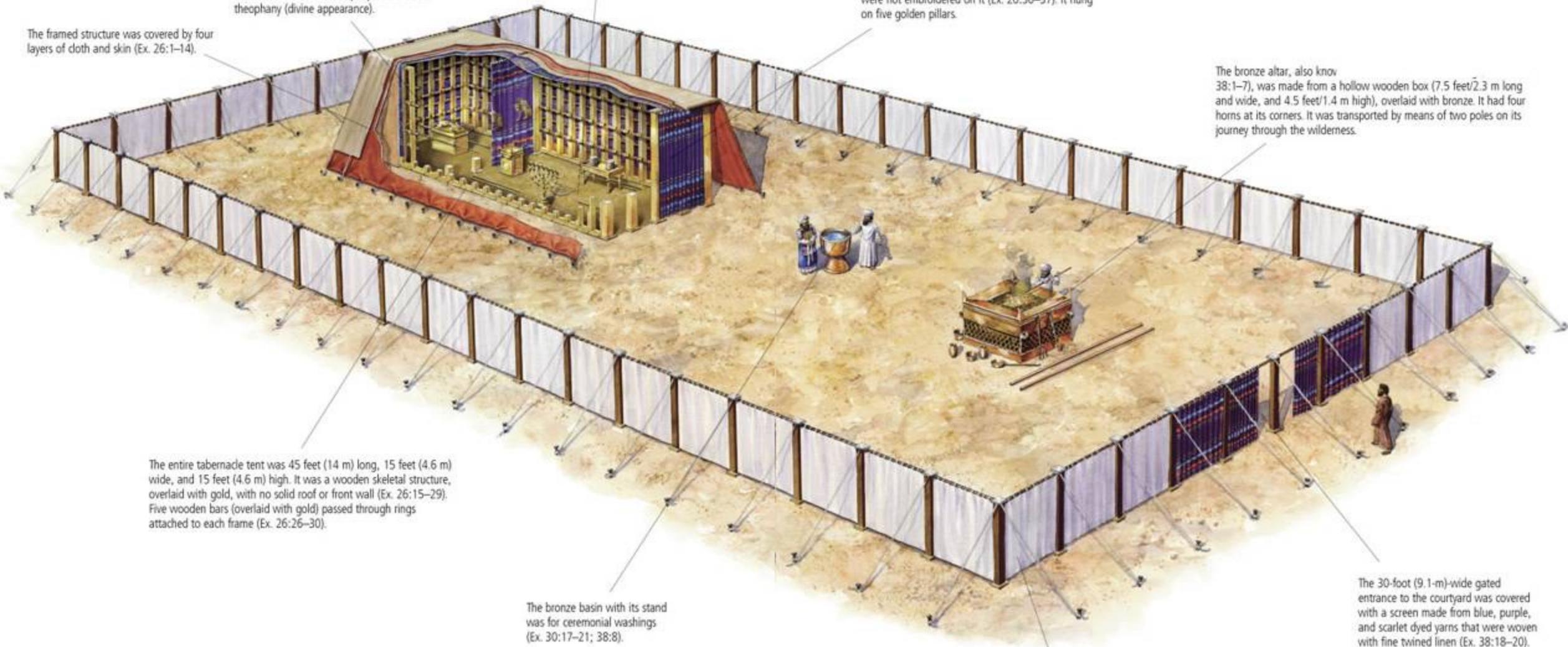
The Most Holy Place of the tabernacle tent was a 15-foot (4.6-m) cube, containing only the ark of the covenant (Ex. 25:10–22; 37:1–9). It was here that Yahweh would descend to meet with his people in a cloud theophany (divine appearance).

The Holy Place of the tabernacle tent was 30 feet (9.1 m) long, 15 feet (4.6 m) wide, and 15 feet (4.6 m) high. It housed the table (Ex. 25:23–30), the golden lampstand (Ex. 25:31–40; 37:17–24), and the altar of incense (Ex. 30:1–10; 37:25–29).

The veil separating the Holy Place from the tabernacle courtyard was similar to the veil separating the Holy Place from the Most Holy Place, except that cherubim were not embroidered on it (Ex. 26:36–37). It hung on five golden pillars.

The framed structure was covered by four layers of cloth and skin (Ex. 26:1–14).

The bronze altar, also known as the table of incense, was made from a hollow wooden box (7.5 feet/2.3 m long and wide, and 4.5 feet/1.4 m high), overlaid with bronze. It had four horns at its corners. It was transported by means of two poles on its journey through the wildernes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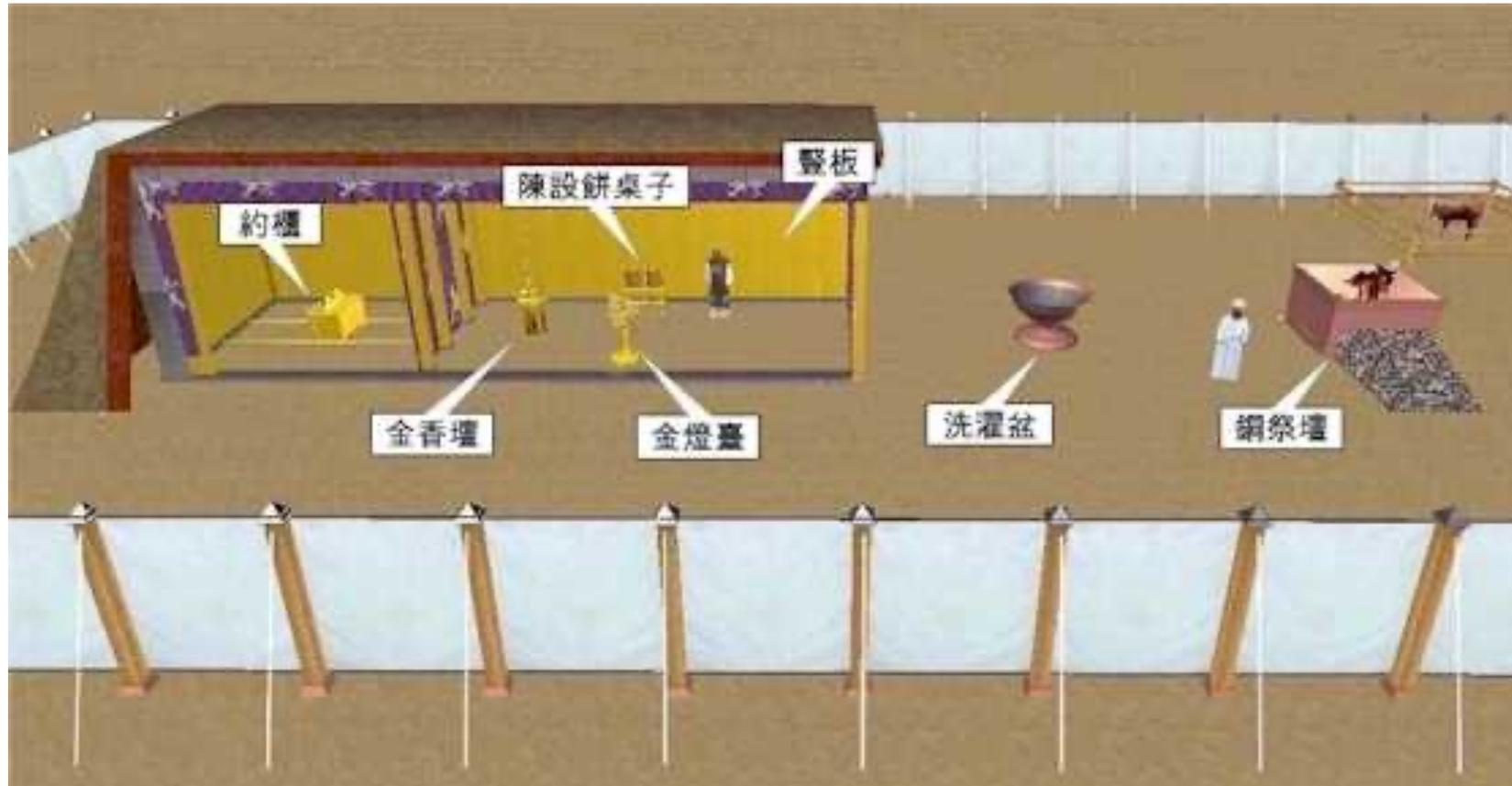


The entire tabernacle tent was 45 feet (14 m) long, 15 feet (4.6 m) wide, and 15 feet (4.6 m) high. It was a wooden skeletal structure, overlaid with gold, with no solid roof or front wall (Ex. 26:15–29). Five wooden bars (overlaid with gold) passed through rings attached to each frame (Ex. 26:26–30).

The bronze basin with its stand was for ceremonial washings (Ex. 30:17–21; 38:8).

The 30-foot (9.1-m)-wide gated entrance to the courtyard was covered with a screen made from blue, purple, and scarlet dyed yarns that were woven with fine twined linen (Ex. 38:18–20).

會幕示意圖



3. 大祭司的衣著

- ▶ 特色: 大祭司的聖衣「**為榮耀，為華美**」
- ▶ 服飾: 共有六件
 1. **以弗得**：無袖長背心，有兩條肩帶，每條肩帶上有一顆寶石，各刻著以色列六個支派的名字
 2. **決斷的胸牌**：上有四行寶石，每行三個，共有十二顆不同的寶石，每顆寶石上刻著一個支派的名字。胸牌中有一口袋，裝著「烏陵」和「土明」，用來尋求神的旨意

3. 藍色外袍：穿在以弗得下面，底邊周圍有「一個石榴，一個鈴鐺」的裝飾，走動時會發出響聲
4. 雜色內袍：包括底褲，細麻布袍
5. 冠冕：細麻布製成，冠冕上有一面精金製成的牌子，刻著「歸耶和華為聖」
6. 腰帶：用「繡花的手工」製成，用以束住以弗得

大祭司的
衣著



祭司出任務

- ▶ 亞倫和他的子孫分別出來，好分別至聖的物，在耶和華面前燒香，事奉他，奉他的名祝福，直到永遠。（代上23:13）
- ▶ 祭司的四項任務：
 1. 分別至聖的物（將耶和華當得的歸給他）
 2. 在耶和華面前燒香（祈禱與敬拜）
 3. 事奉他（事工）
 4. 奉他的名祝福（祝福耶和華的百姓）

4. 承接聖職禮（祭司就職禮）

- ▶ 目的：將祭司分別為聖，使其可以在會幕中供職
- ▶ 獻祭：一隻公牛，兩隻公綿羊
- ▶ 時間：連續舉行七天

5. 大祭司供職所用之物

- ▶ 香壇
- ▶ 洗濯盆
- ▶ 聖膏
- ▶ 聖香

會幕的象徵意義

神與人同在

1. 神為人預備道路：藉著獻祭流血，罪人可以來到神的面前
2. 神與人的團契不停止：每日獻燔祭，每日燒香
3. 神願意賜恩給人：神賜下他的話語，糧食，亮光
4. 神垂聽人的禱告：香爐在施恩座的正前方，「香」代表聖徒的祈禱

會幕的終極意義：耶穌基督

1. 會幕：耶穌是以馬內利，神與人同在

- **會幕**：又當為我造聖所，使我可以**住在他們中間**。(25:8)
- **耶穌**：道成了肉身，**住在我們中間**，充充滿滿的有恩典有真理。我們也見過他的榮光，正是父獨生子的榮光。(約1:14)
- 說：「必有童女懷孕生子；人要稱他的名為以馬內利。」以馬內利繙出來就是「**神與我們同在**」。(太1:23)

會幕的終極意義：耶穌基督

2. 大祭司：耶穌是慈悲忠信的大祭司，為百姓的罪獻上挽回祭
 - 我們既然有一位已經升入高天尊榮的大祭司，就是神的兒子耶穌，便當持定所承認的道。（來4:14）
 - 所以，他凡事該與他的弟兄相同，為要在神的事上成為慈悲忠信的大祭司，為百姓的罪獻上挽回祭。（來2:17）

會幕的終極意義：耶穌基督

3. 祭壇：耶穌是代罪羔羊，為罪人而死

- 次日，約翰看見耶穌來到他那裡，就說：看哪，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約1:29)

會幕的終極意義：耶穌基督

4. 洗濯盆：耶穌的血洗淨我們的罪

- 我們若在光明中行，如同神在光明中，就彼此相交，他兒子耶穌的血也洗淨我們一切的罪。(約一1:7)
- 何況基督藉著永遠的靈，將自己無瑕無疵獻給神，他的血豈不更能洗淨你們的心，除去你們的死行，使你們事奉那永生神嗎？(來9:14)

會幕的終極意義：耶穌基督

5. 陳設餅：耶穌是生命的糧

- 耶穌說：「我就是生命的糧。到我這裡來的，必定不餓；信我的，永遠不渴。」(約6:35)

6. 金燈臺：耶穌是世上的光

- 耶穌又對眾人說：「我是世界的光。跟從我的，就不在黑暗裡走，必要得著生命的光。」(約8:12)

7. 金香爐：耶穌替我們代求

- 誰能定他們的罪呢？有基督耶穌已經死了，而且從死裡復活，現今在神的右邊，也替我們祈求。（羅8:34）
- 凡靠著他進到神面前的人，他都能拯救到底；因為他是長遠活著，替他們祈求。（來7:25）

8. 施恩座：耶穌救贖世人，顯明神的恩典

- 律法本是藉著摩西傳的；恩典和真理都是由耶穌基督來的。(約1:17)
- 除他以外，別無拯救；因為在天下人間，沒有賜下別的名，我們可以靠著得救。(徒4:12)

9. 幔子：耶穌的身體被釘，如同幔子裂開，用自己的身體，為信他的人開了一條又新又活的路
- 忽然，殿裡的幔子從上到下裂為兩半，地也震動，磐石也崩裂。(太 27:51)
 - 弟兄們，我們既因耶穌的血得以坦然進入至聖所，是藉著他給我們開了一條又新又活的路，從幔子經過，這幔子就是他的身體。(來 10:19-20)

10. 法版：耶穌是神的道

- 太初有道，道與神同在，道就是神。這道太初與神同在。(約1:1-2)
- 道成了肉身，住在我們中間，充充滿滿的有恩典有真理。我們也見過他的榮光，正是父獨生子的榮光。(約1:14)

附錄

科普特基督徒 *Coptic Christians*



埃及是回教國家，約一億人（2020估計）。其中10-15%是 Coptic Christians，他們有自己的 pope，中心設立在 Alexandria

埃及的基督信仰歷史悠久，從使徒時代就有了。公認的說法是馬可（寫馬可福音的那一位）將福音傳到埃及。

Coptic Christians 經歷了許多。從羅馬時代開始，到回教征服埃及，直到今日，他們飽受逼迫，卻不屈服。

聖馬可大教堂，埃及開羅

St. Mark Coptic Cathedral, Cairo, Egypt



科普特基督徒 Coptic Christians

大英博物館的一個展示，顯示羅馬時代殉道的埃及基督徒。馬可將福音傳到埃及，時至今日埃及仍有10-15%人口是基督徒，稱為「科普特基督徒」

(**Coptic Christians** ,
科普特就是埃及，
希臘文發音)



參觀大英博物館的時候，照了這張像



埃及科普特教會

Coptic Church of Egypt

- Coptic 是兩千年前的古埃及語，現在已經不使用，卻仍保存於科普特教會的經卷之中
- 馬可於第一世紀到埃及傳福音，建立了教會，直到如今
- 現在埃及10-15% 人口是基督徒，是中東最大的基督教團體



21 Coptic Christian martyrs beheaded by ISIS, 2/12/2015



رعايا الصليب من أتباع الكنيسة المصرية المحاربة

The people of the cross, the followers of the hostile Egyptian Church

哀哭的埃及基督徒，2/15/2015 Weeping Egyptian Christians

A photograph showing a man in a white turban and dark clothing, looking down with a pained expression. He is being embraced and comforted by several other people. The background is slightly blurred, showing other people and what appears to be a purple cloth.

A man is comforted by others as he mourns over **Egyptian Coptic Christians** who were captured in Libya and killed by militants affiliated with the Islamic State group, outside of the Virgin Mary church in the village of el-Aour, near Minya, 220 kilometers (135 miles) south of Cairo,

埃及 Palm Sunday 4/9/2017

2017棕樹節主日，位於埃及的兩間教堂，正當信徒作禮拜時，突然受到炸彈攻擊。四十多人被炸死，多人受傷。



重擔（默示）：埃及

埃及的重擔

◦ 預言的內容：以賽亞書19章

1. 埃及將有內戰：「兄弟攻擊兄弟，鄰舍攻擊鄰舍，這城攻擊那城。」
2. 埃及將有外患：「我必將埃及人交在殘忍主的手中，強暴王必轄制他們。」
3. 埃及將會歸主：「耶和華必被埃及人所認識，在那日埃及人必認識耶和華。」

論埃及

- ▶ 預言的意義：埃及自古以來就是大國，歷史悠久，文化與軍事十分興盛。兩河流域位於埃及北方，歷來有亞述、巴比倫、波斯等大國，與埃及爭霸。
- ▶ 以賽亞預言說，埃及將面臨內憂外患，先有內戰，後有外族人來統治他們。

Reflection Point

反思神的律法：愛與尊重

愛與尊重

- ▶ **人性觀察：愛與尊重**
- ▶ 有兩樣東西是你最在乎的，它們支配著你的情感和意志，決定了你一生的幸福。從小開始你就渴望得著它們，得著了幸福，得不著痛苦。這兩樣東西就是愛與尊重。
- ▶ 你需要別人愛你，也需要別人接受你的愛。有愛則滿足，無愛則空虛。物質不能取代愛，物質豐富卻沒有愛，內心仍是空蕩蕩的。
- ▶ 需要愛是人類的天性，你無法改變，我也無法改變。親子之間，夫妻之間，朋友之間，都必須有愛。人際關係很多，愛的成分很少，和許多人打交道，卻沒有彼此相愛，並不能滿足你內心的需要。

愛與尊重

- ▶ 愛必須雙方向對流。單方向不行嗎？你愛他他不愛你，他愛你你不愛他，你知道的，就是不行。
- ▶ 需要愛是普世性現象。無論白人、黑人、男人、女人，是人就需要。這種需要不受年齡的影響，小孩需要愛，老人也需要。
- ▶ 含有愛的動作，即使輕微，都被人需要。關懷的問候、溫暖的擁抱、真情的流露，你一生都不嫌多。它們永遠滋潤你、感動你、造就你，給你的存在帶來意義和動力。
- ▶ 將愛抽走，生存的動力就被抽走。人會陷入沮喪、懷疑、黑暗，感到特別空虛。你是這樣，我是這樣，我們都是這樣。

愛與尊重

- ▶ 何以如此？如果人的存在只是物理現象，一群原子和分子的聚集；如果人的出現只是進化過程，物競天擇、適者生存；如果能活下來就是硬道理，其他都是多餘，都是廢話；那麼，這個叫做愛的東西是怎麼回事？我吃好的，穿好的，家財豐富，開豪車住豪宅，但卻沒有愛，為何還是不快樂？為何我人生最幸福的部分，都有愛的成分？

愛與尊重

- ▶ 尊重又是怎麼回事？人家將我看輕了，對我不禮貌，為何我會耿耿於懷？為何我在乎別人對我的看法？死要面子活受罪，面子是虛浮的，為何將虛浮的東西看得如此之重？難道它並不虛浮？古人不食嗟來食，都餓得快死了，「嗟！」你一聲又如何？真的寧可餓死也不食？
- ▶ 若有人羞辱你，踐踏你的自尊，為何那個傷害會存在心裡很久？
- ▶ 然而你們各人都當愛妻子，如同愛自己一樣，妻子也當敬重她的丈夫。（弗 6:33）
- ▶ 講夫妻關係的經典經文，以弗所書5:22-33，以「愛」與「敬重」做結論。夫妻關係需要這兩樣，其他關係也需要。

愛與尊重

- ▶ 為何我給小孩鼓掌，誇獎他，他就臉上放光？為何大人也一樣？人家敬你一分，讚你一句，你心情就好。人家貶你一分，損你一句，你心情就壞。僅僅是言語和態度，不牽涉物質損失，你為何如此在意？古人說「士可殺不可辱」，所謂「士農工商」，士是古社會高階級人物，為何他們如此看重尊嚴？
- ▶ 弟兄姐妹，我們與人相處，雖未將「尊敬」二字寫出，它卻無處不在。很自然地，你會選擇對自己有敬意的人做朋友。不必特別尊敬，平等敬意就好。我尊敬你，你尊敬我；我對你沒有優越感，你對我沒有優越感，這樣就好。若失去敬意，就算親兄弟姐妹也很難繼續下去。不是嗎？
- ▶ 同樣的道理，如果我只是一個進化而來的物理現象，如果這個世界除了物質沒有別的，那麼這個叫做尊重的東西又是怎麼回事？為何我會在乎它？

愛與尊重

- ▶ 康德 (Immanuel Kant, 1724-1804) 的名言：「我頭上的星空，和我心中的道德律，這兩樣東西我們越是思考，心中越是充滿新增的仰慕和敬畏。Two things fill the mind with ever new and increasing admiration and awe, the more often and steadily we reflect upon them: the starry heavens above me and the moral law within me.」
- ▶ 深植於你性情之中的愛與尊重，正是內心的道德律。

愛與尊重

- ▶ 如果你信神，愛與尊重就有了答案。神是愛，祂照著自己的形象造了我們，所以我們也有愛。人是創造的頂峰，有神所賜的榮耀尊貴（詩篇8:5），所以我們有自尊。
- ▶ 追求愛與尊重的現象是普世性的，而且深入人心。信神的人已經有了答案，不信神的人也想找出答案，但是卻不容易。

Reflection Point

門徒止步：醜化，非人化，妖魔化

門徒止步：醜化，非人化，妖魔化

- ▶ 在政治極端化的今日，一些基督徒的言行也變得極端。
- ▶ 原本善良的他，如今以尖酸的言詞攻擊，用冷漠的方式排斥，以刻薄的態度待人，用偏激的行動增加社會不安。分國分黨分派分顏色，動不動就將對方醜化、非人化、妖魔化。本該彰顯神的榮耀，卻在彰顯人的罪性。說完做完之後，不但對自己的言行毫無歉意，反倒沾沾自喜，自以為公義。
- ▶ 他不知道，攻擊對方的同時，他也在攻擊自己。攻擊敵人一分，也同時攻擊自己善良的天性一分。將對方攻擊得體無完膚，美好的自己也被打得體無完膚。那個善良、純樸、友愛、陽光的基督徒不見了，取而代之的是一個刻薄、寡恩、詭詐、自圓其說的宗教徒。

門徒止步：醜化，非人化，妖魔化

- ▶ 醜化，是放大別人的缺點，毀壞他的形象。自己愛的人若有缺失，我們會自動替他遮掩，以免他出醜。醜化是相反。不但不遮掩，反而拿起話筒大喊：「你們來看哪！」他有一分缺點，說成三分；他有三分醜，說成十分。你用話語給他畫像，將他畫成斜眼、暴牙、朝天鼻。強調他的醜，卻巧妙地讓人一眼就認出你畫的是誰。
- ▶ 非人化更進一步。醜化還將對方當作人，非人化卻不將對方當作人。他是垃圾，是豬，是狗。我不是攻擊人，而是掃除垃圾，趕豬打狗。一個實際例子：越戰結束之後，許多退伍軍人精神不正常，需要心理輔導，吃藥。為何精神不正常？因為在戰爭的時候，他們曾經殺過無辜的百姓。殺的時候，會先在心理上將對方非人化：這些不是人，是垃圾。我沒有殺人，我只是清理垃圾。

門徒止步：醜化，非人化，妖魔化

- ▶ 戰爭結束後，一旦脫離那個環境，心理防禦就逐漸瓦解。許多人心裡不安：我殺的難道不是人嗎？他們不是也有妻子兒女，和我一樣嗎？良心受到責備，精神變得失常。酗酒，吸毒，縱慾、墮落。人走樣，生活也走樣。
- ▶ 妖魔化比非人化更進一步。非人化不將對方當人，妖魔化不但不將他當人，還將他當作撒旦魔鬼。他們是「萬惡的 xx」，魔鬼的化身，善良人民的公敵，必須以無情的手段來打擊！弟兄姐妹，事情是這樣的：一旦將對方妖魔化，任何手段都是正當的。無論多殘忍，多不人道，都不受良心責備：我在打擊魔鬼！懂嗎？問題是，你將別人妖魔化的同時，你自己也在妖魔化。

門徒止步：醜化，非人化，妖魔化

- ▶ 其實你內心知道對方並沒有這麼壞。他沒有這麼醜，他不是垃圾，不是豬狗，更不是妖魔。他是人，和你一樣，神按著自己形象創造的人。他只是觀點和立場與你不同而已。等選舉過了，戰爭止息了，你的火氣消了，想到自己激烈的言行和對人的傷害，或許你會後悔：我當初是怎麼了？
- ▶ 弟兄姐妹，事情會過去，傷害卻持續。偃旗息鼓之後，剩下的是缺手斷腿的傷兵。一切行為都有後果，過當的言行不但傷人，而且傷己。本該「作鹽作光」的基督門徒，在政治的熱潮中殺紅了眼。在醜化敵人的同時，自己也變得醜陋，虧缺了神的榮耀。

門徒止步：醜化，非人化，妖魔化

- ▶ 戕人者必自戕，傷人者必自傷。將敵人非人化的同時，自己也被非人化。將敵人妖魔化的同時，自己也被妖魔化。從「戰場」走出來的自己，人性受損，面目全非。口中雖仍喊著「跟從耶穌」，心中剩餘的那點善良存量，加上被嚴重扭曲的是非觀，還夠你跟從耶穌嗎？
- ▶ 一個好好的基督徒，為了政治，或任何東西，付出如此慘重的代價，值得麼？

美化心靈，除去重擔

- ▶ 你要保守你心，勝過保守一切，因為一生的果效是由心發出。（箴4:23）
- ▶ 弟兄姊妹，神要你保守自己的心，人生結出甜美的果子。主耶穌願意你的擔子輕省，內心得安息。你若滋養不良心態，久而久之，內心世界就被污染，心靈被醜化，擔子沉重。厭惡、對立、仇恨、攻擊都是重擔，使你的日子過得辛苦。主的軛是容易的，主的擔子是輕省的，願你的心靈美麗，日子充滿歡樂！

這些事，你們都要思念

- ▶ 弟兄們，我還有未盡的話：凡是真實的、可敬的、公義的、清潔的、可愛的、有美名的，若有什麼德行，若有什麼稱讚，這些事你們都要思念。（腓4:8）
- ▶ 在腓立比書的末了，保羅勸勉弟兄姐妹要注意自己的心靈世界。那些美好的事，真實的、可敬的、公義的、清潔的，我們要多思念。與這些相反的，那些偏激、不公義、不真實、不可愛的，不要去想，更不要去做。
- ▶ 感謝神，他視我們為寶貴，我們也要視自己為寶貴。我是何等人，豈能行這等事？願在這個彎曲悖謬的時代，遠離偏激的言行，思念美好的事物，保守己心，遵行主道，結出美好果子。